

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

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控股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止减持计划披露前，控股股东明再远先生持有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无限售流通股股份 112,209,12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5.78%。

-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2020 年 1 月 18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1），明再远先生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票，减持股数不超过 1,6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71%，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。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公司如发生送股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、除息事项，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。

2020 年 4 月 20 日，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的议案》，公司以总股本 224,000,000 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.4 股，本次分配后公司总股本为 313,600,000 股公司，上述减持计划的拟减持数量调整为不超过 2,080,000 股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届满，2020 年 3 月 30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等相关议案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明再远。为避免违反《证券法》第四十四条等相关规定，明再远先生未实施本次减持计划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明再远	5%以上第一大 股东	112,209,124	35.78%	IPO 前取得: 57,249,553 股 其他方式取得: 54,959,571 股

说明: 上述“其他方式取得”系通过公司 2018 年度、2019 年度利润分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。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 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 式	减持价格 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 额(元)	减持完成 情况	当前持股数 量(股)	当前持股比 例
明再远	0	0%	2020/1/23～ 2020/7/21	大宗交 易	0—0	0	未完成： 2,080,000 股	112,209,124	35.78%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☒是 ☐否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☒未实施 ☐已实施

2020年3月30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明再远。为避免违反《证券法》第四十四条等相关规定，明再远先生未实施本次减持计划。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☒未达到 ☐已达到

2020年3月30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明再远。为避免违反《证券法》第四十四条等相关规定，明再远先生未实施本次减持计划。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☐是 ☒否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/7/22